证券代码: 871261 证券简称: 水威环境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6月7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水威环境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张晏琦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896,902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94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: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无其他特殊情况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2)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96,90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各位股东: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3)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96,90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报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各位股东: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96,90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各位股东: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2)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96,90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各位股东: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2)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96,90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不分配利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各位股东:

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,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行,增强抵制 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 益。经研究决定,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96,90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各位股东: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4)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96,90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各位股东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4-006)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581,5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根据相关规定,张晏琦、林岱、上海水之威企业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回避,施秀丽(未参加或授权他人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)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天驰君泰(苏州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陈春莉、王俊琦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 经与会人员签字确认的《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 东大会决议》;
- 2. 《北京天驰君泰 (苏州) 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11日